

大力发扬“三牛”精神系列评论之一

俯首甘为孺子牛

□ 胡绪全



红梅报春来，牛年启征程。万物复苏的季节，“十四五”经济社会发展已经起势，我们要以怎样的精神状态去奋斗拼搏、迎接挑战？

“前进道路上，我们要大力发扬孺子牛、拓荒牛、老黄牛精神，以不怕苦、能吃苦的牛劲牛力，不用扬鞭自奋蹄，继续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辛勤耕耘、勇往直前，在新时代创造新的历史辉煌！”习近平总书记在2021年春节团拜会的重要讲话中，勉励全党全国人民大力发扬“三牛”精神，奋进新目标、创造新成就。

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提出，“十四五”时期商丘要着力建设“六区一中心”，即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，创新发展推进区、产业转移转型示范区、枢纽经济试验区、城乡统筹发展承载区、开放前沿发展先行区、华夏历史文明殷商之源传承创新区。建设“六区一中心”，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商丘建设，如何开好局、起好步？就是要大力发扬“三牛”精神，铆足牛劲牛力，让各项事业“牛”起来。

作为殷商之源的商丘，自古与牛有不解之缘——王亥不但是商人的始祖，也是“服牛”第一人。《世本》载：“相土作乘马”，“亥作服牛”。野牛被驯服后，不但促进了农牧业的繁荣，也推动了商业的发展，商部落的人经常赶着牛车运载物品，到各部落进行交易。千百年来，牛成

了勤劳、奉献、奋进、力量的象征。

提到孺子牛，很多人脑中想到鲁迅先生的《自嘲》中的那句诗：“横眉冷对千夫指，俯首甘为孺子牛。”这是鲁迅在表明自己鲜明的立场：对敌人决不屈服，对人民大众甘心像牛一样俯首听命。现在，人们把为民服务、无私奉献的人比喻为孺子牛。

甘为孺子牛，就要满怀忠诚。忠诚于党，牢记初心和使命，坚持做到“四个意识”，不是看表态有多快、调门有多高、话说得有多漂亮，而是要看是不是体现在行动上、落实到工作上，是不是做到了“千磨万击还坚劲，任尔东西南北风”；忠诚于人民，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，以人民的忧乐为忧乐，以人民的甘苦为甘苦，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、民有所需我有所为，做到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。

甘为孺子牛，就要满怀激情。县委书记焦裕禄，在漫天风雪中仍走村串户访贫问苦，他把泡桐树种在兰考的盐碱地上，也把共产党人的形象种到了兰考人民群众的心里；“草帽书记”杨善洲，退休后仍践行“只要生命不结束，服务人民不停止”的诺言，扎根大山义务植树造林22年；人民功臣张富清，退役转业选择最偏僻、最艰苦的湖北恩施，为改善贫困山区人民生活勇当“突击队员”……每个人都要以先进典型为榜样，以“一日不为、三日不安”的责任感、紧迫感，敢于担当责任、勇于直面矛盾、善于解决问题，推动各项事业上台阶。

一年之计在于春。春节假期我们放慢脚步、感受亲情，集聚连续奋斗的精神和力量；假期过后，我们要迅速拧紧发条、抖擞精神，辛勤耕耘，不负春光。

多棱镜

用司法公正裁判为“扶老人”善行撑腰

新闻背景：最高法日前印发指导意见，要求法院在司法裁判中深入阐释法律法规所体现的国家价值目标、社会价值取向和公民价值准则，为人民群众在实施见义勇为、正当防卫以及维护公共利益和公共秩序时，在遇到“扶不扶”“劝不劝”“管不管”等法律和道德难题时，亮相立场、辨明方向，让司法有力量、有是非、有温度，让群众有温暖、有遵循、有保障。

新京报：近年来，有关“扶不扶”等涉及传统美德的话题屡引关注，其背后固然有道德滑坡的因素，但也不可否认的是，在某些地方，司法公正裁判价值导向引领的“休眠”，更是让部分作恶者有了“反咬”行善者的冲动，某种程度上正是因为缺“法”才导致了缺“德”。

因此，尽管破解“扶不扶”等难题是一项系统工程，无法一蹴而就，但司法公正裁判价值导向的引领仍不可或缺。因为司法作为公平正义的最后防线，其本身所固有的惩恶扬善之功能，对不知感恩图报反诬好人的恶行是能起到依法遏制作用的。尤为重要的是，与用道德谴责来倒逼不知感恩图报者回归良善的做法相比，司法公正裁判的一个鲜活案例，就是一部生动的法治教材，能对反诬行为起到潜移默化的威慑和规制作用，更能以法律的强制约束，让公众引以为戒，从而在更大范围内助推知恩图报良好风尚的形成，确保对“扶不扶”等问题的治理，实现“去民之患，如出腹心之疾”之愿景。

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开放需综合施策

新闻背景：近日，教育部在中国政府网回复网民留言时表示，将积极会同体育总局等部门，做好已建体育场地设施的使用、管理和提档升级，进一步盘活现有存量资源，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和社会公共体育场馆双向开放。学校体育场馆也是一种社会资源，随着全民健身运动的大力推广，能否有效盘活学校体育场馆资源，变得至关重要。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开放需综合施策，要将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纳入法律法规，明确各方责任和义务；加大公共财政投入，弥补场馆维护资金的不足；探索第三方运营模式，将公益化使用和社会化运行相结合。

北京青年报：在国家层面上，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虽然有政策依据，但并非法律上的义务。从具体实践来看，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，采取什么样的管理模式，管理人员的设置、开放对象的范围、开放的时间、安全标准、收费标准，以及如何对活动人员、活动场地、活动秩序进行有效管理等诸多问题缺乏具体规定，致使许多学校不愿意开放。

因此，亟须将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纳入法律法规，通过法律明确各方责任和义务，为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提供法律支撑，相关部门依法进行协调推进。比如群众在校内进行体育锻炼发生意外事故时如何划分责任、如何健全相关人身安全保险、如何组织实施场地管理监控等一系列问题，都应有明确的法律规范，以消除学校的后顾之忧。此外，针对体育场馆公益化使用过程中，面临安全责任、设施维护、运行成本过高等一些实际问题，应积极探索学校体育场馆开放的新模式。

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，对公众的体育文化素养和文明道德水平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公众要严格遵守场馆规章制度，注意保护场馆设施设备，自觉维护场馆卫生条件和运营秩序，维护清静安全、积极健康的校园环境。

期待更多“新国货”走俏市场

新闻背景：春节期间，一款由光明冷饮、大白兔共同研发的花生牛轧糖雪糕引发上海居民排队购买尝鲜。其实，这只是品类繁多的“新国货”中的一种。近年来，各类“新国货”消费热潮持续升温，越来越多的年轻人不再盲目“崇洋”，而是逐步聚焦具有创新性、兼具品质“硬实力”和文化“软实力”的国产品牌。

经济日报：所谓“新国货”，《2019“新国货”消费趋势报告》对其定义是：创新驱动、品质为先，拥有良好产品与服务体验，并融入更多健康、绿色、智能要素，市场竞争力与适应能力较强的国产品牌。可以说，“新国货”是“老国货”的升级换代。

“老国货”一直是我们的骄傲，也屡屡成为怀旧的载体。很多“老国货”不仅质量过硬，有着良好口碑、深受消费者青睐，更有着相应的文化内涵。换言之，长期行俏市场的“老国货”既有品质“硬实力”，也有文化“软实力”。

“老国货”为人们保留并延续着一份历史记忆，但这并不意味着“老国货”就可以一成不变。如今市场竞争日益激烈，要想避免被时代淘汰，“老国货”既需要一份情怀的坚守，更需要品质“硬实力”、文化“软实力”的与时俱进。

如今已进入数字化时代，“老国货”既要传承老手艺，也需要积极借力新技术，在主动接受市场洗礼中焕发新活力，特别是要紧跟消费升级，洞察年轻消费者的需求，大胆创新，创造惊喜感和新鲜感。这样，“老国货”产品才能走远。期待今后有更多的“新国货”走俏市场。

热议

化解生育焦虑需要多点发力

□ 张国栋

日前，国家卫健委答复人大代表关于“东北地区人口减少，全面放开生育政策限制”的建议，认为东北地区可以在深入调研、评估的基础上提出实施全面生育政策的试点方案。（2月19日新华网）

人口问题关乎国家未来，涉及亿万家庭，牵动大众神经。就此而言，卫健委的答复如一石激起千层浪，迅速引发热议，有人认为这是因地制宜，颇为可行。也有人认为后续效果如何不宜妄断，还有待观察。无论如何，作为我国人口政策的一块“试验田”，此举有其一定的现实性和必要性。

不过值得关注的是，我国在“十三五”期间放开“全面二孩”政策以来，虽曾短暂出现生育高峰，但新增人口数量呈“先高后低”之势，到2019年的人口自然增长率已经降至3.34‰，低于“全面二孩”政策启动前的2015年。这说明，生不生孩子，关键不在“放开”与否，而在于家庭是否有意愿，更在于源自“生得起、养不起、教不好”等经济社会方面的生育焦虑。

更值得关注的是，低出生率对经济社会的影响开始不断显现。中国的人口红利基本已经用完，老龄化加剧，用工成本上升，社会保障压力大……要解决这些问题，不能仅仅靠家庭意愿，还应该制定更为完整的体制机制。说白了，生孩子不只是家庭自己的事，也是国家大事。

国家“十四五”规划建议指出，要制定人口长期发展战略，优化生育政策，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。这为解决人口和生育问题指明了方向，也意味着化解生育焦虑不能靠“放开”，而是需要多点发力。

首先要降低生育、养育孩子的家庭成本，形成育儿友好型的社会环境，让大家生得起、养得起。同时，要推进配套的“一揽子”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建立品质优良、价格实惠的公共社会保障，提高家庭生育意愿和养育子女的能力。此外，要在升学、就业等方面提供必要而充分的保障，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。

微评

@新华微评

【以法治捍卫英烈荣光】

因在网上发布歪曲事实真相、诋毁贬损卫国戍边英雄官兵的违法言论，大V“辣笔小球”被警方依法刑拘。事实不容扭曲，英烈不容亵渎。一些人为博眼球、谋私利，阴阳怪气地对英雄烈士进行污蔑抹黑，引发社会公愤，更为法律所不容。英烈用生命守护我们，我们当用法治捍卫英烈荣光。

【清澈的爱，只为中国】

有一种深情表白，叫做“清澈的爱，只为中国”——“00后”戍边烈士陈祥榕曾写下的一句话，令无数人为之泪目。清澈的爱，如此纯粹，又如此炽热；如此柔软，又如此坚韧！

这份深沉的爱，是戍边战士寸土不让的守护，也是医务人员逆行出征的勇敢；是科研新秀披星戴月的攻关，也是年轻扶贫干部日复一日的坚守。岁月静好，只因有人负重前行；山河无恙，只因英雄铁肩担当。“我站立的地方就是中国！”青春之热血，永远为祖国而奔腾；矢志报国的你，就是民族的希望。

锐评

立法治骗保还须打“组合拳”

□ 汪昌莲

2月19日，国务院公布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》，将于今年5月1日正式实施。《条例》出台将改变我国医疗保障领域缺乏专门法律法规的状况。《条例》共5章50条。其中规定，参保人员以骗保为目的，将医保凭证交由他人冒名使用，或重复享受医保待遇等，将暂停其医疗费用联网结算3至12个月，并处骗取金额2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。（2月20日《北京青年报》）

医疗保障领域的骗保行为，可以说在各地普遍存在，在农村更为突出。此前据媒体报道，在贵州一些地方，医疗机构骗保，几乎成为一种“传统保留剧目”。如六盘水市，抽查定点医院135家，存在骗保现象的有107家，高达76.30%；在安顺市，抽查定点医院41家，骗保问题查出率达100%。骗保手段更是五花八门，令监管防不胜防。比如，在陕西安康市汉滨区，曾经有人将几名老汉拉进妇产科住院。医疗保障领域的骗保行为，可以说是明目张胆，公开与监管叫板，成为刺痛公众眼球、损害社会公平的一颗“毒瘤”。

不可否认，医保经办工作量剧增，医疗服务监管点多面广，线长，加重了核实的难度。问题是，过去针对医疗骗保行为，这种“公开的秘密”，鲜见有管理部门主动查处的案例。可见，医疗骗保案件频发，也暴露了现行医保制度背后的漏洞和治理难题。换言之，医疗保障领域缺乏专门法律法规，加之监管缺位，是导致医保资金频频遭蚕食的重要原因。这次国家层面通过专门立法，治理医疗骗保行为，如骗保将处罚金额2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等，显然具有一定的威慑力。

事实上，治理医疗骗保行为，本身就是法律题中之义。早在2014年4月21日，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，对现行刑法和刑事诉讼法7个法律适用问题作出解释。其中规定，“以欺诈、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养老、医疗、工伤、失业、生育等社会保险金或者其他社会保险待遇的，属于刑法第266条规定的诈骗公私财物的行为。”可见，一些医疗骗保行为，是在骗取国家公共资源，骗保者及骗保医疗机构法人理应承担刑事责任追究。

换言之，立法治骗保还须打“组合拳”。首先，将骗保“入刑”，从立法层面进行明确和规范，并制订具体操作细则。同时，防范和打击骗保行为，需要制度协同。社保部门应与公安、民政、卫生、社区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，密切协作，齐抓共管，标本兼治，综合治理。特别是预防和打击骗保行为，需从细节上把关，盯牢医保金等公共资源。比如，探索建立“黑名单”制度，将骗保行为纳入国家征信体系；推行举报骗保行为的奖励制度，形成社会监督、群防群治的合力。



“占卜”敛财

感觉迷茫，“塔罗牌占卜”可“预知未来”；运气不佳，“冲花凉”可“时来运转”……

“新华视点”记者近日调查发现，时下热门的社交媒体平台上，“塔罗牌占卜”十分火爆。一些商家以改变运气、消灾避祸、祛病解忧等为噱头，收费动辄成千上万元，通过搞“洋迷信”牟取暴利。

新华社发 程硕作

漫谈

“老人鞋”应走出炒概念的市场误区

□ 江德斌

近日，广州市消委会、佛山市消委会发布“老人鞋”测试报告，一款“老人鞋”致癌物质竟超标302倍。这则消息引起市场对于“老人鞋”产品的关注，尤其是一部分功能型产品，是否真如宣传所说“有利于老人足部健康”？记者走访南宁市场发现，由于相关标准缺失，一些产品换个名字就变成“老人专用”，部分产品支撑性、减震性能很差，体验感不佳。（2月21日《光明网》）

人在不同的年龄阶段，要穿不一样的鞋子。据专家所言，脚的基本功能是保持平衡稳定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特别是步入老年后，脚的衰老导致稳定性变差，同时会出现脚变宽、足趾变形、足底脂肪垫变薄、脚变得干燥等。因此，“老人鞋”乃是针对脚的衰老，量身定做设计而成，

更适合老人足部特征，让老年人穿着更舒适、安全，确实有很强烈的市场需求。但部分“老人鞋”名不符实，只是在纯粹炒概念，商家藉以赚取暴利，未免不妥。

众所周知，老年人身体普遍下降，脚部支撑力不够，加上足部变形、骨质疏松，容易滑倒受伤等。数据显示，近9成老年人的足部存在不同程度的疾病，在购买的时候，就要大费周章，挑选适宜老年人特征的鞋子。目前，商家推出了多款“老人鞋”，功能定位各不相同，诸如健步鞋、防滑鞋、旅游鞋、妈妈鞋等，价格从几十元到几千元不等，比普通的鞋子要高出一大截。

据中疾监测显示，跌倒已成为我国65岁以上老人因伤致死的首要原因，买一双安全防护、舒适护脚的

“老人鞋”确实很有必要，经过市场的普及教育，“老人鞋”的概念深入人心，已成为很多老人和子女的首选。目前，“老人鞋”线上线下的销售情况都很火爆，一些网店销售量达数十万双，整体市场规模已达千亿元级别，随着我国老龄化的深入发展，“老人鞋”还将持续快速增长，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。

可是，“老人鞋”市场鱼龙混杂，暴露出很多问题，诸如含有致癌物质、质量低劣、不达标、炒概念等。此前，已有多地曝光老人鞋质量问题。青岛市消费者保护协会在2019年公布40批次老年鞋的抽检结果，其中34款鞋被检出有毒和致癌物质壬基酚聚氧乙烯醚。2020年央视抽检80批次老人鞋样品，其中38批次为不合格，即耐穿度、鞋底质量以及耐磨性都不达标。

显而易见，这些问题“老人鞋”的危害极大，不仅无法让老人舒适安全，反而会影响老人的身体健康，甚至诱发疾病、摔伤风险。因此，监管部门应尽快制定“老人鞋”的产品标准，严厉打击不合格产品，积极维护消费者权益。厂商亦要摒弃炒概念的营销套路，多将精力和资源用于研发生产，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，推出真材实料、科学设计的“老人鞋”，以真正满足老人的需求，让老人穿上舒适安全的鞋子，助力提高老人的晚年生活质量。